

在眼睛看不到的领域，
身边悄无声息地运行，有一种诡异法则在我们
可以感知，这个世界还存在着另一幅面孔。

红娘子著

早闻老尸

一百年前的故事

一座被历史湮没的古城，一些既离奇又骇人的传言。
古老行业，神秘艺人，灾祸，异宝……
上了年纪的老人们，都对这些故事深信不疑。他们说，那才是真实的世界。



序

有句话叫“读万卷书，行万里路。”记得我外公在世时对这句话很是推崇。虽说他那年代的普通人没读过几本书，但路确实走过不少。这一路行来，遇到过很多人，发生过很多事，其中有很多必定是终生难忘的。

在外公生命的最后几年里，常常对我说起他这辈子的所见所闻。讲的都是些老故事，大多都是民国时期的。这些事都发生在平民百姓之中，透着一股市井传奇的意味，但每一个故事又显得那么荒诞离奇。

记得每当外公说起这些故事时，他总会以一种深沉的语调，怀念似的讲述着。好像他口中的每一个故事，都真真切切的在他身边发生过，听起来让人有种身临其境的感觉。而这，正是我喜欢听的。

巧合的是，外公口中的故事都发生在一个地方——梧城。从字面意思来看，那应该是一个栽满梧桐树的城市。这本该是一座很平常的古城，却在这些故事的衬托下，显得如此神秘。这个梧城就像是一座大舞台，每天都在上演着许许多多的故事，这些故事里，有风俗忌讳，有古老行业，有异宝，有灾祸……

但当你往深处一想，却隐隐有些疑惑，因为这个“梧”的谐音刚好对应着“无”——无城。这让我有种错觉，世界上根本没有这个城市的存在，而在这个虚无之地所发生的一切故事，也都无迹可寻。

这种错觉让我纠结了很长一段时间，直到现在，外公已经去世多

年，每次回忆起那些故事，却发觉有一个轮廓在逐渐清晰，然后不自觉的在脑子里浮现出这样的场景：那是个很小的城市，城市里公路的两旁栽满了梧桐树，而一些小街小巷还保持着百十年前的风貌，脚下是长方形的青石板路，左右两旁是大瓦平房，这里的居民还穿着旧式的长衫或者粗布短打，过着没有电和自动化的的生活，经营着一些早已绝迹的行业赖以生存。

生活虽说清苦了一些，但人与人之间的关系颇为质朴，话语中总会透着一股亲切与热情。而在这些人中，恍惚还有个让我格外熟悉的身影……

这难道就是梧城？

记忆中，外公曾不只一次提到这个名字。而每当他说起这个城市，总会流露出一种莫名的情绪，似乎连这个城市的一草一木都是那么熟悉，好像在那里生活了很久一样。

直觉告诉我，梧城应该是存在的，而且离我很近。只不过早已随着时间的流逝掩埋进黄土之下，如今只剩下一片荒芜；或者它依旧坐落在那里，改了个新的名字便隐去了往昔的容貌。

而这个城市里的居民，依旧过着自己的生活，然后每一天都不断发生新的，或许荒诞离奇，却又引人深思的故事……

目 录

鬼手

那是一双黑黝黝的手，大小和一般人的手差不多，干枯得如老树皮般的表皮包裹着骨头，在烛光的照耀下还能清楚地看到血管和手筋。这双手齐肘而断，断口平整，应该是被某种利器一刀砍下的。

- 神奇艺人 / 3
- 赌债 / 6
- 倾囊授艺 / 9
- 午夜拜师 / 12
- 鬼手 / 15
- 违誓 / 19
- 鬼手的惩罚 / 25
- 结尾 / 29

目
錄

养玉人

这第二种养玉人，很少有人愿意做，因为长期接触陪葬物，免不了要沾染到晦气，只有那些胆大体健的壮年汉子，才敢接这单生意。但死人的东西始终不吉利，其中便不乏养玉养出祸事的……

楔子 / 33

养玉 / 34

拜玉 / 39

运气 / 43

蛊惑 / 47

惊局 / 51

鬼玉 / 56

结尾 / 59

嫁葬

那是个极为美丽的女子，粉雕玉琢的皮肤，瓜子脸，细娥眉，高挺的鼻梁，樱桃小嘴，修长而白皙的脖子。俗话说，女要俏，一身孝。她身穿一套白色的衣服，那衣服很合身，不只把她玲珑的曲线烘托了出来，也更显美丽。她的表情很安详，就像睡着了一样。二柱子见过不少死尸，其中疾病死的人面相是异常恐怖的，却从未见过这么美丽这么安详的尸体，要不是她的面色泛着一种苍白，几乎以为她还活着！

一块银元 / 63

溺水逃生 / 66

美丽的女子 / 71

夜宿吴家村 / 74

嫁葬 / 77

结尾 / 79

鬼眼算盘

做包裹的人似乎特别小心，裹了一层又一层的包装纸，如果不是偶尔还能听见里面货物的响动，真的会让人有种全是包装纸的古怪念头。

一直拆到最后一层，那是一张牛皮纸，看起来好像有很久的历史，深黄的纸张，让人联想到祭祀死人时放在火中的纸张。胡珂迫不及待地撕开一条豁口，然后把手伸了进去。入手一片冰凉，凉得沁手，就好像摸到了一条正在冬眠的蛇。

楔子 / 83

午夜邮包 / 83

窥视 / 87

财富的诱惑 / 89

夜魇 / 93

骨制的算珠 / 95

诱惑与恐惧的深渊 / 98

骨饰

蒋涛一边把玩着那物件，一边琢磨着，这东西的造型有些古怪，自己从未见过，又显得那么古旧，想来应该是古玩挂件，又或者是某种民族饰品之类的玩物。但二牛怎么会无缘无故地给自己寄这东西？于是他翻开信纸，想从里面找到线索，但一看之下这才发现，原来二牛给自己寄来的是件不得了的东西……

死人的物件 / 103

悸动 / 106

传说 / 110

同心骨的指引 / 113

归还 / 116

目
錄

美人鼓

他用指头轻敲着鼓身，这鼓身明显是铜铸的，却不知道是什么时代的铜器，看样子古旧，而图案色彩又新鲜，这时罗毅却开始注意到鼓头包裹着的黑布上。而就在揭开黑布的那一瞬间，时间仿佛定格了，罗毅瞪大了双眼，直直地盯着那面鼓皮。自己身上的汗毛一根根地倒立起来，从后背一直到头皮，“轰”地炸开了！

那面鼓皮居然是一张女人的脸！

鼓现珍宝集 / 121

梦影人迷醉 / 123

走访铜人张 / 127

午夜绮梦 / 131

结局 / 136

心雕

李汉生淡淡一笑，手指点了点胸口道：“人在心中。人若无心便死，而木雕无心便无神。我这一门，雕工和别家工匠并无太大差异，而擅长的便是心雕，把人心雕进木中，而木雕有了心自然会栩栩如生。”

楔子 / 141

访客 / 143

神奇 / 146

着迷 / 149

心雕 / 152

折磨 / 156

饲猴人

王青河俯下身，从床底下拖出一个大木箱子，那箱子应该有很多年没移动过了，上面铺了厚厚的一层灰尘，他打开木箱翻找了一阵，然后从里面拿出一根用红布包裹着的条形东西握在手里，然后叫黄二毛跪在自己面前，这才正色地说道：“在此之前，有一个秘密要告知你。三儿并非如传闻中的那么神奇，其实它根本听不懂人类的语言，而这一切全是因为我这一门饲猴之术。”

艺人青河 / 161

拜师 / 165

救猴 / 169

饲猴之术 / 172

自作孽 / 175

虫师

这“西府霸王”说来也怪，一般蛐蛐的寿命只有百日，至于专门饲养的斗蟋勉强也能活个一年半载的，而这只奇虫居然足足活了两年，而且凶性依旧，实在神奇。而刘海就是靠着这只奇虫和自身精妙的控虫手法，在这两年里未尝一次败绩，有心人曾算过，他已经连胜了九十多场，当真算得上是百战百胜。

虫师 / 181

斗蟋 / 186

悍战 / 189

古怪 / 191

阴谋 / 196

结尾 / 199

目
錄

捕蛇人

但谁也没有想到，就在众人欢庆的时候，那原本黯淡的蛇目突然闪过一丝红光！紧接着“噗”地一声，那蛇头上的蛇冠居然猛地炸开来，在那血肉之中居然窜出一条两寸长短的小蛇，以肉眼不可及的速度朝罗老先生扑去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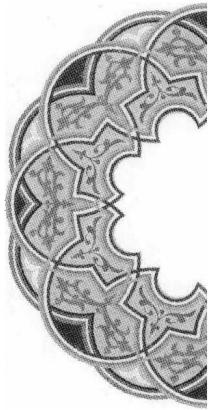
梧城蛇王 / 203

祸端 / 205

蛇咒 / 211

初斗 / 216

破解 / 219



鬼手

那是一双黑黝黝的手，大小和一般人的手差不多，干枯得如老树皮般的表皮包裹着骨头，在烛光的照耀下还能清楚地看到血管和手筋。这双手齐肘而断，断口平整，应该是被某种利器一刀砍下的。



神奇艺人

梧市是一座历史古城，因为满城栽遍梧桐，所以得名——“梧城”。此地原本就是旅游旺地，再加上这几年市政府大力加强旅游事业，远来的游客更是络绎不绝。来梧市旅游，最不能错过的就是城南的栖凤桥，传说此地有凤凰降落栖息而由此得名。

当然，栖凤的传说无可考证，但栖凤桥的名声倒是打了出来。栖凤桥畔有一片集市，唤作凤凰集，早在明清时期就初具规模。

时逢民国5年，政治相对稳定，而凤凰集也繁荣昌盛起来，每月初五、十五、二十五正是赶集的日子，此地更是热闹。

人多代表兴旺。不过，有时候人多也就复杂了，什么贩夫走卒，沽酒屠狗之辈皆齐聚此地，或嬉笑怒骂，或坑蒙拐骗，俨然成了一幅鲜活版的人生百态图……当然，其中诸多都是暗地的勾当，不为外人所觉。更多人喜欢看的便是街角边、空地上的那些杂耍艺人。

这些杂耍艺人原本多是走街串巷上山下乡的草台班子，见此地人气旺，便长期驻扎在这里，拉个圈子表演起来。粗犷一些的吞炭吐火、踩刀顶枪，文雅一点的表演些小戏法小花样。一场下来讨些赏钱，所谓“有钱捧钱场，无钱捧人场”。其中技艺如何，表演得好与坏倒没多少人计较，大家图个热闹高兴。

而其中最为出名的便是人称“鬼手艺人”的刘先生。刘先生全名刘镇江，是位五十来岁的干瘦老人，尖下巴鹰钩鼻，戴着一副镜片开裂的眼镜，总爱穿一件灰扑扑的长衫，外人看来只道他是位私塾老师或者账房先生，谁晓得他竟有一手“三仙归洞”的神奇本事。

何谓“三仙归洞”？这是一套神奇的民间技艺，道具极为简单，只

鬼手

需三个瓷碗，三粒小球，一根筷子便可施展。摆张桌子，艺人把碗一一倒扣在桌上，每个碗下都有一粒小球。艺人说话间，筷子连点碗底，虚拉横拖，再揭碗时，碗中小球不翼而飞，却跑到别的碗中，看得人瞠目结舌。接下来艺人再施技巧，三粒小球游离于各碗之间，待到三粒小球同归一碗之中，便应了三仙归洞。

刘镇江的三仙归洞极为高明，因为他可以把小球换做任意事物，小到樱桃枣子花生，大到核桃棋子秤砣，只要扣得下碗来，便能施展。这样一来增加了难度，让观众更感兴趣，都想看清其中奥妙，也有不怀好意的希望借此逮到其中破绽，把这挡财路的老头撵出凤凰集。可惜的是，任你睁大双眼，目不转睛，碗中三物依旧来去自如，令人惊叹非常。

于是乎刘镇江的名气越来越大，也越传越神奇。变戏法就是这样，纵然你能道破玄机，但没有逮到破绽也无法。许多人远道而来为的就是看他这手技艺，一时间名利接踵而至，但刘镇江本人并不太热衷，还如以前一般，每月三次表演，从不加场。而表演所获钱财，似乎每次都有个定量，从不会多收，如有人硬塞给他，便会拂袖而去。这样平淡而固执的性格，更为刘镇江蒙上了一张神秘的面纱。

钦慕者都尊称刘镇江一声刘先生，而更甚者见他技艺非凡，便替他取了一个诡异的称呼——鬼手艺人。

这一日午后，刘镇江表演完一场三仙归洞，围观的看客们皆鼓掌称赞，他微笑着起身，拱手做了个四方揖，然后取下头戴的旧礼帽，拿在手中反转向上。大家都知道这是要收彩钱了，纷纷挤上来掏出钱财放入礼帽中，不一会儿礼帽就快被铜钱给填满了。

而就在这时，在纷乱的人群中伸出一只干瘦的手，悄悄地摸进了礼帽之中，刘镇江眉角一扬，拿礼帽的手轻微地抖动了一下，便不再过问。紧接着，那只手已经伸进了礼帽里，左右一摸却发现里面空荡荡

的，那手的主人一愣，心中暗叫不好，便要缩回手去，却不想一把折扇点在了他手背之上，然后听见刘镇江说道：“富贵，你的手伸得太长了。”

这时人群从两边散开，让出了一片空间，见一个二十岁左右的干瘦青年站在其中，他的手被刘镇江用折扇不轻不重地压着。那青年脸色一红一白的，他弯着腰，还保持着伸手摸钱的姿势，见众人眼光都聚集在自己身上，连忙低下头，放在礼帽中的手缩也不是，不缩也不是，甚是尴尬。

围观的看客们心中都觉得好笑，这小偷也太没眼水了，居然偷到鬼手刘先生的身上。再看刘镇江面有愠色，不但唤出了这小偷的名字，话语中更有责备之意，心中有些不解。也只有熟识的人知道这其中的缘由，碍着刘镇江的面子，无法当众说明。

刘镇江皱着眉扫了众人一眼，终于撤回了折扇，那青年这才敢收回手，然后低着头站在刘镇江下首。刘镇江看也不看他一眼，把礼帽放在桌面上，手一翻盖在礼帽上，只听得一阵叮叮咚咚的声响。众人这才看清，原来，帽中的铜钱不知道几时被他藏进了袖口里，现在又倒回了帽中。

这一手亮相引起看客们一阵喝彩，如果换做平时，刘镇江定会微笑着回礼，可这次刘先生的脸色却黑压压的，只是淡淡地说了句，“今天就到这里，对不住各位了。”说完便匆匆地离去，而那个偷钱的青年连忙收起刘镇江的家当，紧紧跟在他身后，当然这其中少不了礼帽中那大堆的铜板。

刘镇江这一走让看客们顿感失望，平日里刘镇江都会表演三场，早午晚各一次，而黄昏时那场最精彩，或许是光线昏暗的缘故，刘镇江表演时双手好似有残影划过，看得人眼花缭乱，更加感觉神乎其神。

一想到要看下一场又要等十天，大家都咒骂那偷钱的青年搅了大家



的兴趣。其中也有人猜测刘先生和那人的关系，便问其他看客，自然有熟识刘先生的好事者把他拉到一旁如此这般地说起，说的人口沫横飞连比带画，而听的人目瞪口呆连连点头。不到半日时间看客中便传开了，原来那偷钱的青年，居然是刘先生的——亲侄子！

赌债

刘镇江一路回到家，刚坐下就看见侄子刘富贵跟了进来，默不作声地站在他旁边，一副任打任骂的样子，心中的怒气莫名其妙消了一半，叹了口气闭目躺在椅子上不再管他。

说起刘富贵，刘镇江心中百味杂陈，这孩子是他大哥的独子。刘镇江少小离家学了三仙归洞的手艺后，就在这梧城定居了下来，靠表演为生，因为路途太远，好几年都难得回家乡一次，只能偶尔托人带点钱粮口信回去。直到前年刘富贵突然跑到梧城来投靠他，他这才知道原来家乡发大水，哥嫂都在这场水灾中丢了命。

想起多年未见的哥嫂都在这场灾难中丧生，刘镇江悲痛不已。刘家这一房就只有他们兄弟两人，而自己也无婚配子嗣，这刘富贵便成了刘家的唯一血脉，刘镇江自然把他当做亲生儿子一般疼爱，平日里连骂都不舍得骂。

或许是刘镇江的溺爱，也或许是城镇里的浮华，从小生在山村里的刘富贵哪见过这些，见别人锦衣玉食，自己便开始做着发财梦。先前刘镇江给他找了个营生，没做多久便不干了，成日里在凤凰集闲逛，不久便和一群闲汉们混熟了，隔三差五地邀约着做些偷鸡摸狗的勾当，虽不算为祸乡里，也处处招人白眼。

刘镇江恼他不学好，便想狠狠教训他，但每次竹板还未碰到刘富贵

鬼手

的身上，又恍惚想起了死去的哥嫂，想起当年自己出门时，哥嫂倾囊相助宁愿挨饿也要为自己凑足盘缠。这份情意刘镇江终究割舍不下，再加上刘富贵的今天也是自己疏于管教造成的，遂不忍下重手，只能自己生闷气。

还好刘富贵这孩子虽然浑，但起码的孝心还未完全丧失，见叔叔生了气，便会规矩上几天，但一段时间之后又打回了原形。而这次他居然在大庭广众之下，偷到了自家亲叔叔的头上，这让刘镇江相当气恼。

想着想着，刘镇江看了侄子一眼，无力地说道：“富贵，叔叔老了，也管不了你，但你不能这样一辈子，等叔叔去了以后你怎么办啊……”

刘富贵听他这么一说，知道这次把他的心伤透了，扑通一声跪在地上，连连磕着头哽咽道：“叔叔一定长命百岁，是侄儿不好，以后再也不敢了。”

“以后……”刘镇江苦笑一声，便不再说话。

刘富贵见叔叔不肯原谅自己，腾地一下站了起来，然后冲进了后院。起初刘镇江还不知道他是什么意思，片刻之后只见房帘一掀，刘富贵提着把菜刀杀气腾腾地冲了出来。刘镇江心中一惊吼道：“你……你要干什么！”

刘富贵回头看了刘镇江一眼，脸上满是泪水，说道：“我这就和他们拼了！”“他们，谁？”

“就是王老二他们——我是被这群混蛋逼得没办法，这才鬼迷了心窍来偷叔叔的钱。”

“王老二……”刘镇江一愣，终于想起这王老二是何人，猛地一拍桌子，指着刘富贵鼻子骂道：“你又去赌钱！”

刘富贵默默地点了点头，就朝大门口冲去，走到门口时，突然转身跪下朝刘镇江咚咚咚地磕了三个响头，说道：“叔叔，侄儿不学好，您就当没我这个侄子吧！”